

吉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吉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9月10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通知的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于2018年9月1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由董事长黄文帜先生主持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经审议，以现场表决方式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本议案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公司原董事长黄文帜先生因个人原因提出辞呈，辞去董事长职务继续担任公司董事。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董事长的议案》，选举姚庆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职务，任期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为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深交所指定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高管离任及任命的议案》

本议案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

因公司业务经营发展的需要，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公司决定解任副总经理肖永胜先生、张旭杰先生，并任命张鹏辉先生、朱芸霞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深交所指定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吉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9月12日